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李凤瑞先生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新科技”、“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2026-015），股东李凤瑞先生拟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4月18日至2026年7月17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1,615,93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66%。本次减持前李凤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15,9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0.66%。

2026年7月17日，公司收到李凤瑞先生送达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李凤瑞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股份来源
李凤瑞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5月28日	22.69	22.56-22.88	200,000	0.08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
	大宗交易	-	-	-	-	-	
合计	-	-	22.69	22.56-22.88	200,000	0.08	-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数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数比例 (%)
李凤瑞	合计持有股份	1,615,935	0.66	1,415,935	0.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5,935	0.66	1,415,935	0.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比例以2026年2月12日总股本245,435,123股为计算依据；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比例及减持比例以2026年7月7日总股本256,624,833股为计算依据。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 李凤瑞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及其个人承诺。

2. 李凤瑞先生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的情形。

3.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凤瑞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4. 本次减持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亦不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 备查文件

1. 《关于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八日